

中国建设银行内蒙古区分行住房金融部个贷合同打印系统全保服务项目供应商征集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 (/)

项目所在地：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赛罕区

一、招标条件

本中国建设银行内蒙古区分行住房金融部个贷合同打印系统全保服务项目供应商征集公告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招标人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内蒙古自治区分行。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方式为其他。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规模：详见征集公告正文；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中国建设银行内蒙古区分行住房金融部个贷合同打印系统全保服务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第1标段中国建设银行内蒙古区分行住房金融部个贷合同打印系统全保服务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详见征集公告正文；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否。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5-07-01 12:00:00到2025-07-08 12:00:00。

获取方式：龙集采（ibuy.ccb.com）。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5-07-08 12:00:00。

递交方式：电子文件上传递交，龙集采（ibuy.ccb.com）电子文件上传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5-07-08 12:00:00。

开标地点：龙集采（ibuy.ccb.com）。

七、其他

根据业务发展需要，建设银行内蒙古自治区分行现公开征集内蒙古区分行住房金融部个贷合同打印系统全保服务项目供应商征集公告候选供应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一、采购需求 采购需求及供应商资质要求见附件1。二、报名资格要求 1. 供应商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合法注册的独立法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遵守国家有关

法律、法规，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2.供应商当前未处于限制开展生产经营活动、责令停产停业、责令关闭、限制从业等重大行政处罚期内。 3.供应商当前未被“信用中国”网站列入税收违法黑名单；未被“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未被“中国政府采购网”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未被“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4.法定代表人（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申请人，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 5.供应商与建设银行不存在利益冲突，不存在损害建设银行合法利益和声誉的情形，不存在针对建设银行的重大诚信问题。 6.供应商在资格审查时未处于建设银行供应商禁用、暂停合作或退出期内。 7.供应商承诺在本项目采购过程中不存在下列情形，如存在下列情形之一，建设银行有权取消其候选资格。情形包括但不限于：（1）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在生产经营活动中受到刑事处罚；（2）重大并购或重组，影响正常生产经营；（3）其他重大风险事项，影响正常采购合作。 8.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报名申请。 9.供应商提供的服务或服务成果不存在任何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的情形。如果第三方声称供应商向建设银行提供的服务或服务成果侵犯其知识产权，并已就此对建设银行或供应商提起（包括威胁提起或很可能提起）法律诉讼程序或知识产权行政执法程序（简称侵权诉讼），一方供应商自知悉上述事项起将立即书面通知另一方，建设银行有权采取相应措施，供应商将依法承担全部责任。 10.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应与中国建设银行各级行领导及使用需求部门、采购部门关键岗位人员无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11.供应商需具备近一年相关案例。 12.供应商如果是代理经销商须具备原厂商的代理资质或授权证明；具备理光打印机专用接口开发配置调整，并与我行系统对接能力。上述要求是对供应商的基本要求，如按照行业及相关部门另有规定的遵循其规定，投标人应提供相应的证明或资信材料。

三、报名所需材料(重点提示：如龙集采系统中的企业信息未更新，可能影响候选资格，请确保所上传材料的清晰可辨认。)

(一) 基本资料-----

请按龙集采平台注册要求上传至龙集采平台基础信息对应位置，包含但不限于基本信息、联系信息、资质信息、案例信息、财务信息等，需注意：

1.基本信息：营业执照、法人代表身份证件、授权书、公司章程等需原件扫描件。

2.联系信息：联系人必须为“基本信息”授权书中法人指定的被授权人。

3.资质信息：包括但不限于行业资质、体系认证、本项目要求相关资质（详见附件1）等，且须在有效期内，上传至上传至龙集采网站-企业信息-资质信息。

4.案例信息：按照上述“三、报名资格要求”中对案例的要求，在“龙集采”基本信息中的“案例信息”栏目上传（“龙集采”-信息维护-“案例信息”处上传，确保近一年案例（合同）需按合同签署日对日计算，否则无效。报名材料中无需重复上传案例（合同）。

5.财务信息：近三年经审计财务报告（确保输入的数据准确、内容完整、清晰可辨认，至少包含审计期间、审计意见、资产负债表、损益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扫描件，并加盖公章，上传至龙集采网站-企业信息-财务信息）。

(二) 本项目报名材料处上传：

1.参与意向征询函（请按附件2模板填写盖章后上传）。

2.承诺函（请按附件3模板填写盖章后上传）。

3.代理资质相关证明材料，如涉及多级授权须提供完整授权证明材料。

4.营业场所照片（需至少包含（1）营业场所所在建筑物外观、（2）建筑物内部企业位置指引（若有）、（3）门楣招牌、（4）内部工作环境），需加盖公章。

5.营业场所权属证明材料，如非企业直接拥有或租赁，需提供权属方提供给企业房屋使用的证明材料。供应商需按顺序分别上传以上材料。

四、报名步骤 登录龙集采网站（ibuy.ccb.com），首页进入《供应商征集》栏目，发布主体选择：分行，地区选择：内蒙古自治区分行，即可看到该项目供应商征集公告。

1.供应商须首先在建设银行采购平台（ibuy.ccb.com）注册，注册时请务必对最新企业财报、案例、资质信息、纳税人类型、国别、企业性质、组织类型等信息进行维护。注意：龙集采系统操作问题可查看网站“供应商指南”，或拨打全国统一咨询热线为400-918-1908。平台对供应商注册审核时间为周一至周五9:00—18:00的三个工作日内审核，有报名意向的供应商请自行安排好注册时间。

2.提交客服审核后，可邮件或电话联系采购部门联系人，我们会尽快安排审核。

3.审核通过后，您将会收到系统通知，请点击本公告下方“征集报名”进行报名，根据系统提示上传报名材料，所有材料仅需提供电子版，无论报名是否通过，材料恕不退还。

4.已注册供应商可直接点击下方“征集报名”按钮登录进行报名，同时做好企业信息维护：包括企业财报、案例、资质信息、纳税人类型、国别、企业性质、组织类型等信息维护。重点提示：如系统中的企业信息未更新，可能影响候选资格，请知悉。

五、注意事项

1.能够完全满足建设银行采购需求、有合作意向的供应商均可报名。报名参与采购等同于：贵公司已经认真研究，确认符合需求并自愿参与。如后续收到建设银行邀请函，贵公司承诺按要求参加采购流程，直至采购工作结束。如贵公司无正当理由退出流程，干扰秩序，建设银行有权对贵公司采取禁用处理，贵公司将无法参与建设银行所有采购活动。

2.报名参与不等同于获得候选资格，是否获得候选资格以建设银行最终通知为准。

3.本次公开征集不收取供应商的任何费用。

4.供应商须对报名信息和资料的真实性负责。如提供虚假材料，将取消报名资格并列入建设银行供应商黑名单。

5.对于上述事项存在疑问的，请及时与建设银行联系。

6.建设银行持续推广数字人民币应用，鼓励供应商开通建设银行数字人民币钱包，其中收款账户为建设银行对公账户的可开通对公钱包，收款账户为个人账户的可开通个人I类钱包。供应商开通数字人民币钱包后，可自行在龙集采平台添加账号信息。

7.建设银行授权的供应商征集公告发布媒体仅为龙

集采 (ibuy.ccb.com) 、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www.nmgztb.com.cn) 、金采网 (www.cfcpn.com) , 对于因其他网站转载并发布的非完整版或修改版公告, 均与建设银行无关, 建设银行不予承担责任。六、中国建设银行采购合作供应商禁止性规定 供应商须确保遵守: 1.严禁与建设银行采购从业人员或其亲属发生不正当资金往来。2.严禁向建设银行采购从业人员或其亲属赠送礼品、礼金、消费卡 (券) 和有价证券、股权、其他金融产品等财物, 或以留存、试用样品为名, 变相提供其他好处。3.严禁向建设银行采购从业人员或其亲属提供宴请、住宿、度假、旅游、文体娱乐等服务。4.严禁向建设银行采购从业人员或其亲属出借钱款、房屋、车辆等, 或出售明显低于市场价格的商品。5.严禁为建设银行采购从业人员或其亲属报销或支付 (代垫) 应由个人承担的费用, 包括但不限于住宅装修、婚丧嫁娶、商品购买等。6.严禁为建设银行采购从业人员或亲属上学、就业、经商、出国等提供帮助。7.严禁向建设银行采购从业人员或其亲属违规提供兼职取酬、有偿中介服务的岗位, 或违规提供股份、期权和内幕消息。8.严禁在采购环节 (包括调查、检查、调研、投诉质疑等) 中使用通过受让或者租借等方式获取的资格、资质证书投标或提供虚假的资质证书、财务报表、合同案例、发票、项目负责人或者主要技术人员简历、劳动关系证明等材料。9.严禁泄露采购过程中知悉的建设银行及其客户、有关单位和个人尚未公开的信息。10.严禁围标串标建设银行采购项目; 严禁采取诋毁竞争对手、散布虚假消息、捏造不实信息等不正当手段排挤其他供应商或扰乱采购秩序。11.严禁提供合同约定外的商品、虚假供货、违规换货等。12.严禁与建设银行员工串通操纵采购, 谋取不正当利益。八、常见问题
1.我司已报名, 什么时候能收到邀请函? 报名不代表成为候选供应商。本项目非招标项目。待报名结束后, 我行将启动行内审核及审批流程择优选取。如通过后在系统内向确定候选供应商发放邀请函, 对未入选的不再另行通知。
2.我司已报名, 不知道有没有成功? 在龙集采平台可查看, 登录后选择“采购业务”菜单即可查看是否已完成报名。;

公告发布媒介: 龙集采 (ibuy.ccb.com) 、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www.nmgztb.com.cn) 、金采网 (www.cfcpn.com) ;

八、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内蒙古自治区分行。

九、联系人

招标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内蒙古自治区分行

地址: 内蒙古呼和浩特市赛罕区大学东路6号

联系人: 丛经理

电话: 0471-4593840

邮件: nm_cwkjb_gysglk.nm@ccb.co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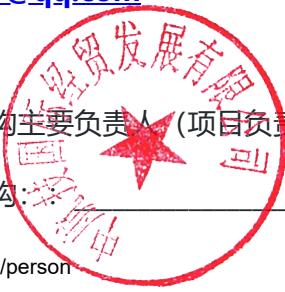
招标代理机构:中航技国际经贸发展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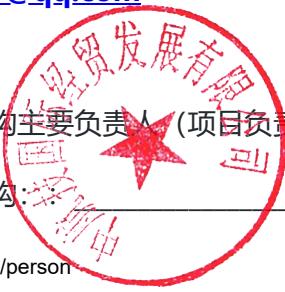
地址: 呼和浩特市玉泉区锡林郭勒南路恒盛广场D座19楼1907室

联系人: 刘洋、杨小宇、何永昌

电话: 15184700342

邮件: 861735036@qq.com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  (盖章)

个贷合同打印系统全保服务采购需求

一、服务供应商要求

1. 成立时间在 1 年以上，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可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资质条件：

供应商如果是代理经销商须具备原厂商的代理资质或授权证明。

4. 经验案例：供应商需提供自 2021 年 1 月 1 日以来与银行业合作的承担理光打印机耗材及维保案例至少一个。

(提供合同签署日期 2021 年 1 月 1 日至今合同扫描件加盖公章，合同须至少能体现签订日期、服务内容及签署页。)

5. 当前未被“信用中国”网站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未被“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未被“中国政府采购网”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未被“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提供 4 个网站查询截图）

6. 当前未处于限制开展生产经营活动、责令停产停业、责令关闭、限制从业等重大行政处罚期内。（提供承诺函）

7.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提供承诺函）
具体情形包括但不限于：

- (1) 双方法人代表或实际控制人相同。
- (2) 双方法人谈判代表或财务人员存在重合。
- (3) 双方实际办公地址相同。
- (4) 一方持有另一方的股份总和达到 25%以上。
- (5) 双方共同具有一名（含）以上的董事/监事/高管人员。

(6) 双方法人代表或实际控制人存在亲属等利益关系。

8. 与建设银行不存在利益冲突，不存在损害建设银行合法利益和声誉的情形，不存在针对建设银行的重大诚信问题。（提供承诺函）

9. 在报名截止之日起未处于建设银行系统内禁用或退出期内，并且在建行系统内被给予“警示谈话”、“取消候选资格”、“削减供应份额”轻微违规行为处理的次数不超过 3 次。（提供承诺函）

10. 需承诺在本项目招标过程中不存在下列情形，如果存在下列情形之一，有权取消其投标或中标资格（提供承诺函）。具体情形包括但不限于：

- (1)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在生产经营活动中受到刑事处罚。
- (2) 重大并购或重组，影响正常生产经营。
- (3) 其他重大风险事项，影响正常采购合作。

11. 提供的产品不存在任何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的情形。如果第三方声称供应商向建设银行提供的服务或服务成果

侵犯其知识产权，并已就此对建设银行或供应商提起（包括威胁提起或很可能提起）法律诉讼程序或知识产权行政执法程序（简称侵权诉讼），一方供应商自知悉上述事项起将立即书面通知另一方，建设银行有权采取相应措施，供应商将依法承担全部责任。（提供承诺函）

1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加，中标后不得分包和转包。

二、服务品类

本次采购的服务品类为硬件设备保修服务（C2901）。

三、服务内容

本次采购个贷合同打印系统全保服务，为个贷合同打印系统提供所有碳粉和 PM 配件（不包括纸）、全部零部件、硬件技术支持维护及软件升级维护服务，确保我行个贷合同打印系统设备正常运行，服务具体要求如下：

1. 更换 PM 配件、碳粉等零部件：对于 MP305+SP 型号打印机，供应商原则上按照不低于个贷合同打印系统 PM 配件印量寿命（附件 2-2）的标准进行相关配件更换维护，如 MP305+SP 型号个贷合同打印系统 PM 配件未达印量寿命标准但因耗损等原因导致设备无法正常使用的，需经设备使用行签字确认后更换维护相关配件，使其达到能够提供全保服务的标准即设备复原；

2. 维护软件升级及个贷合同模板调整的接口再开发等服务：个贷合同打印系统包含打印、封装一体设备及相关定制开发的个贷打印系统软件，供应商在我行所购系统中

的软件或系统发布了任何更新、补丁、版本升级时，应立即通知我行；如我行提出要求，供应商应在 15 个工作日内为我行无条件提供该更新、补丁、版本升级的使用许可授权及正版安装介质。如安装该更新、补丁或版本升级需要对系统进行重新安装调试的，供应商应当按照我行要求无条件提供该安装调试服务；近年来随着民法典、房贷政策变化及其他政策的调整，个贷合同模板调整较为频繁。每修订一次个贷合同模板涉及对全区 14 家二级分行进行接口调用及模板更新，按照我行要求，供应商应具备理光打印机专用接口开发配置调整，并与我行系统对接能力。能及时做好个贷合同模板调整时，调用个贷系统中的相关字段，进行接口调用、接口再开发服务及模板更新相关服务。

（提供承诺函）

3. 做好设备故障的响应及解决服务：供应商应对故障报告做出及时响应，自合同签署之日起提供 1 年的维护支持服务。维护支持服务期内，维护支持服务提供方提供 7×24 小时电话、网络等远程支持服务及上门维护支持服务。产品出现故障时，我行可以通过电话或网络方式向供应商报告故障（简称“故障报告”），维护支持服务提供方应按照本合同约定立即作出响应；

4. 提供维护记录、维护报告服务：在维护服务工作过程中，供应商应建立设备的维护技术文档；每次维护工作结束后，供应商维护人员应详细填写维护记录或维护报告，

最终的设备打印量、设备维护记录或维护报告需经我行代表签署意见和签字确认；如约定维护期限到期或合同终止或解除，供应商应当协助我行做好维护工作交接，并在 30 个工作日内向我行提交截止至交接时供应商应提交但尚未提交的服务报告、维护记录以及其他维护服务期间产生的全部文档及资料；

5. 评测维护服务质量：维护服务期间，我行对供应商维护服务的工作态度、技术水平进行监督和评判，供应商应当听取我行提出的意见和建议，改进维护服务；我行自合同生效之日起每六个月一次对供应商的维护工作进行服务质量评测（以下简称“评测”）。评测不合格，我行有权要求供应商立即予以改正，并有权按照约定要求供应商支付违约金或采取本合同约定的其他救济措施；

6. 验收维护服务：维护支持服务工作完成后或维护服务期满后，供应商应当在 3 日内做好验收的必要准备并向我行发出可以进行验收的通知。我行自收到供应商可以进行验收的通知之日起 7 日内开始对维护支持服务进行验收，验收内容主要包括核对维护记录或维护报告所载内容是否准确、维护服务态度、维护服务时效和维护服务技术水平是否合格等，如验收合格我行代表在维护记录或维护报告中签署验收合格意见。如验收不合格，供应商应当立即采取措施纠正不符之处，并与我行协商约定新的验收时间进行验收。

四、服务团队

1. 要求供应商至少配备 1 名负责项目调度的项目经理, 1 名合同中台合同模版制作工程师（需要熟悉合同中台中合同的代码编制及修改），3 名及以上的经过厂商培训硬件技术工程师；
2. 供应商应该拥有功能强大的客户服务及物流支持系统，具有成熟的技术支持体系，在故障解决中，能够明确问题管理流程和升级机制，确保及时对复杂问题或故障进行分析、定位和排除，保障设备系统的高可用性；
3. 供应商的服务人员必须经过全面、严格、专业的产品技术培训和认证，并在技术服务领域积累了丰富的实施服务管理经验。对于资深客户服务工程师要求具备十年以上的行业工作经验、客户服务工程师应具备五年以上客户服务经验。

五、服务质量要求

供应商为个贷合同打印系统提供维护支持服务期内，必须保证维保设备正常运行。为个贷合同打印系统更换 PM 配件，必须确保设备的所有 PM 件的磨损状况达到能够提供全保服务的标准。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必须为原厂商，提供的技术服务不得转包第三方。如个贷合同打印系统中的软件或系统发布了任何更新、补丁、版本升级，供应商应立即通知我行并在 15 个工作日内为我行无条件提供该更新、补丁、版本升级的使用许可授权及正版安装介质。如安装

该更新、补丁或版本升级需要对系统进行重新安装调试的，供应商应当无条件提供该安装调试服务。

1. 在维护服务期间，更换维护相关配件时供应商需向我行提供维护记录及维护报告服务，维护记录及维护报告至少包括设备使用行名称、服务内容、服务时间、更换配件名称、数量以及设备打印量等内容，其中设备打印量参考个贷合同打印系统自带计数器计数值，设备使用行需对打印量进行确认。对于 MP305+SP 型号打印机供应商原则上按照不低于个贷合同打印系统载体耗材印量寿命（附件）的标准进行相关配件更换维护，如个贷合同打印系统载体耗材未达印量寿命标准但因耗损等原因导致 MP305+SP 型号打印机无法正常使用的，需经设备使用行签字确认后更换维护相关配件。

2. 维护支持服务工作完成后，供应商应当在 3 日内做好验收的必要准备并向我行发出可以进行验收的通知。我行自收到供应商可以进行验收的通知之日起 7 日内开始对维护支持服务进行验收，验收内容主要包括核对维护记录及维护报告所载内容是否准确、维护服务态度、维护服务时效和维护服务技术水平是否合格等，如验收合格我行在维护记录及维护报告中签署验收合格意见。如验收不合格，供应商应当立即采取措施纠正不符之处，并与我行协商约定新的验收时间进行验收。

3. 供应商以书面、介质或口头形式获得我行某些非公

开的、保密的、专业的信息和数据，未经我行书面同意，不得将其用于为我行服务以外的目的，并不得将其泄漏给无关雇员以及任何第三方。

六、服务数量及期限要求

供应商负责我行全区已采购的个贷合同打印系统的全保服务，包括 MP7503SP 型号打印机 3 台，MP4055SP 型号打印机 10 台，MP305+SP 型号打印机 41 台。同时本次采购的个贷合同打印全保服务期限为 1 年。

七、服务供应安排

供应商提供的全保服务负责全区设备的服务，在维护支持服务期内，要求供应商可以提供 7×24 小时电话、网络等远程支持服务及上门维护支持服务，应根据产品故障的不同级别，提供不同的故障响应及服务。

1. 对于严重级别故障，即产品无法运行或基本无法运行，或产品重要功能失效或基本失效。供应商应立即派出高级技术人员到现场进行维修，与此同时，供应商技术支持人员应通过电话、网络等方式尝试排除故障；供应商派出的高级技术人员应当在 1（仅限二级分行所在地，对于县域机构应对在 48）小时内（从我行故障报告时间起算，下同）到达故障现场，供应商承诺在收到故障报告后 2 小时内恢复产品正常运行。

2. 对于一般级别故障，即产品可以运行，但非重要性功能的使用受到限制。供应商应立即通过电话、网络等方式

尝试排除故障；如故障在 2 小时内无法排除，供应商应立即派出高级技术人员在 2（仅限二级分行所在地，对于县域机构应在 48）小时内到达故障现场进行维修，供应商承诺在收到故障报告后 2 小时内恢复产品正常运行。

3. 对于轻微级别故障，即其它轻微影响产品使用的故障供应商应立即通过电话、网络等方式尝试排除故障；如故障在 2 小时内无法排除，供应商应在 2（仅限二级分行所在地，对于县域机构应在 48）小时内派出技术人员到达故障现场进行维修，供应商承诺在收到故障报告后 2 小时内恢复产品正常运行。

4. 如故障无法现场解决，供应商应当首先用功能相同的自有备用设备替换故障产品或按照我行要求采取其他补救措施。

八、款项支付要求

我行向供应商分阶段支付价款。自合同生效起第 7 个月内，收到增值税专用发票后 15 个工作日，经双方核实确认维护记录及业务打印量，我行对供应商维护服务的工作态度、技术水平进行监督和评判后支付价款。如经我行评测维护服务不合格的，或未按合同规定的时限响应故障报告、或未按约定期限到达故障现场、或未按约定期限修复设备故障或未按合同约定履行其他义务的，应按照我行要求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和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并向我行支付违约金：对于超过时限不履行义务的，供应商应

自逾期之日起按照当期应支付金额的 3‰乘以逾期天数向我行支付违约金；对于其他违约情形的，供应商应就每一违约事件按照当期应支付金额的 3% 向我行支付违约金。违约行为对我行项目工作造成重大不利影响的，我行同时有权解除或部分解除合同。供应商在提供服务过程中，造成我行或其他第三人的人身、财产损害的，供应商应承担赔偿责任。经我行对供应商评测维护服务合格且无上述违约情形的，向供应商支付以下费用：1. 质保服务费用：自合同生效起第 7 个月内，收到增值税专用发票 15 个工作日，向供应商支付 MP305+SP 型号打印机质保服务费的 50%，合同期满后 30 日内，向供应商支付 MP305+SP 型号打印机剩余质保服务费的 50%。2. 其他费用：自合同生效起第 7 个月内，收到增值税专用发票 15 个工作日，根据双方确认的维护记录及业务打印量按照相应计价标准向供应商支付 MP305+SP、MP7503SP、MP4055SP 型号打印机实际费用；自合同期满后，收到增值税专用发票 15 个工作日，根据双方确认的维护记录及业务打印量按照相应计价标准向供应商支付 MP305+SP、MP7503SP、MP4055sp 型号打印机后六个月的实际费用。

九、售后服务要求

维护服务期间，应遵守前述服务供应安排，必须保证维保设备正常运行。

十、报价要求

本次采购维保费用供应商应按照打印机型号报单价，

其中 MP7503SP 和 MP4055SP 型号的打印机按照单页费用报价，MP305+SP 按照单次劳务费和碳粉、载体耗材（PM 配件）的单价进行报价；MP305+SP 型号打印机质保服务费供应商应报总价，上述报价均应为含税价，此外我行不再另行支付其他任何额外费用。

十一、其他要求

无

采购参与意向反馈函

致：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内蒙古自治区分行

经研究，我司愿意参与贵行_____采购项目，并完全理解和符合
贵行的采购需求。

一旦收到贵行的采购邀请函，我司保证按要求参加采购相关工作；若无正
当理由退出，干扰采购秩序，我司同意接受贵行的禁用处理。

涉及本项目的业务往来，请使用我公司以下地址及联系方式：

公司名称（全称）：_____

法定代表人姓名：_____

联系人姓名、职务：_____

联系人手机号码：_____

联系人 E-mail：_____

备用联系人姓名、职务：_____

备用联系人手机号码：_____

法定代表人签章：

供应商名称（公章）

____年____月____日

供应商廉洁自律承诺书

致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内蒙古自治区分行：

我方承诺，在与建设银行采购业务往来过程中，自觉遵守如下禁止性规定：

- 1.严禁与建设银行采购从业人员或其亲属发生不正当资金往来。
- 2.严禁向建设银行采购从业人员或其亲属赠送礼品、礼金、消费卡（券）和有价证券、股权、其他金融产品等财物，或以留存、试用样品为名，变相提供其他好处。
- 3.严禁向建设银行采购从业人员或其亲属提供宴请、住宿、度假、旅游、文体娱乐等服务。
- 4.严禁向建设银行采购从业人员或其亲属出借钱款、房屋、车辆等，或出售明显低于市场价格的商品。
- 5.严禁为建设银行采购从业人员或其亲属报销或支付（代垫）应由个人承担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住宅装修、婚丧嫁娶、商品购买等。
- 6.严禁为建设银行采购从业人员或亲属上学、就业、经商、出国等提供帮助。
- 7.严禁向建设银行采购从业人员或其亲属违规提供兼职取酬、有偿中介服务的岗位，或违规提供股份、期权和内幕消息。
- 8.严禁在采购环节（包括调查、检查、调研、投诉质疑等）中使用通过受让或者租借等方式获取的资格、资质证书投标或提供虚假的资质证书、财务报表、合同案例、发票、项目负责人或者主要技

术人员简历、劳动关系证明等材料。

9.严禁泄露采购过程中知悉的建设银行及其客户、有关单位和个人尚未公开的信息。

10.严禁围标串标建设银行采购项目；严禁采取诋毁竞争对手、散布虚假消息、捏造不实信息等不正当手段排挤其他供应商或扰乱采购秩序。

11.严禁提供合同约定外的商品、虚假供货、违规换货等。

12.严禁与建设银行员工串通操纵采购，谋取不正当利益。

若违反上述规定，我方同意：建设银行有权立即终止与我方的合作关系，并要求我方承担相应赔偿责任；如涉嫌犯罪的，建设银行有权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

此承诺书的效力在与建设银行合作期内长期有效，此承诺书经本公司签章后生效。

公司名称：

(加盖公司印章)

年月日

承诺函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内蒙古自治区分行：

我公司参与贵行的_____采购项目，特做如下承诺：

1. 我单位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2. 我单位当前未处于限制开展生产经营活动、责令停产停业、责令关闭、限制从业等重大行政处罚期内；

3. 我单位当前未被“信用中国”网站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未被“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未被“中国政府采购网”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未被“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4.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相互之间存在关联关系的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供应商之间存在下列关系之一时被认为存在关联关系：

（1）法定代表人（负责人）为同一人。

（2）一方以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另一方股份达到 25%以上。

（3）双方共同具有一名（含）以上的高管人员。

我单位参加本项目不存在以上情形；

5. 我单位与建设银行不存在利益冲突，不存在损害建设银行合法利益和声誉的情形，不存在针对建设银行的重大诚信问题；

6. 我单位在截止报名之日起未处于建设银行系统内禁用或退出期内，并且在建行系统内被给予“警示谈话”、“取消候选资格”、“削减供应份额”轻微违规行为处理的次数不超过 3 次。

7. 我单位承诺在本项目采购过程中不存在下列情形。如存在下列情形之一，建设银行有权取消我单位候选资格。情形包括但不限于：

（1）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在生产经营活动中受到刑事处罚；

（2）重大并购或重组，影响正常生产经营；

（3）其他重大风险事项，影响正常采购合作。

8. 我单位参加本项目不以联合体形式投标；

9. 我单位提供的产品或服务或服务成果不存在任何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的情形。如果第三方声称我单位向建设银行提供的产品或服务或服务成果侵犯其知识产权，并已就此对建设银行或我单位提起（包括威胁提起或很可能提起）法律诉讼程序或知识产权行政执法程序（简称侵权诉讼），则我单位自知悉上述事项起将立即书面通知建设银行，建设银行有权采取相应措施，我单位将依法承担全部责任。

10. 我单位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与中国建设银行各级行领导及使用需求部门、采购部门关键岗位人员无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特此承诺！

投标人（单位名称）: _____ (盖章)

日 期: _____